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 年 1 月 8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怡利

聯絡電話：08-7535211*5203

編號：1100108-01

屏檢獲報輕航機飛安事故案件

立即指派（主任）檢察官進行相關相驗及偵查程序

本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7 日晚間獲悉於三地門鄉起飛之某公司所屬輕航機於當日下午起飛後失事，有 2 名人員罹難，立即指派主任檢察官魏豪勇及檢察官王雪鴻成立專案小組調查相關飛安事故刑事責任歸屬及後續相驗事宜。今日上午乃同步分工進行 2 位罹難者外勤相驗事宜及輕航機飛安事故刑事責任之釐清調查。其中一組由主任檢察官陳怡利偕同檢察官鄭央鄉至殯儀館進行外勤相驗程序，並於今日下午立即進行後續解剖鑑定事宜。另外一組則由主任檢察官魏豪勇偕同檢察官王雪鴻，會同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所屬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等人員至飛行場等處調查本件飛安事故發生原因及責任歸屬。

本署將迅速、積極調查相關事證，本於勿枉毋縱原則，以釐清本件飛安事故之刑事責任歸屬。